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0月13日，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现场勘查并核实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范、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等要求，经验收组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爱乐达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成都市高新西区安泰二路18号，从事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年产民用航空零部件30000件（套）、军用航空零部件25000件（套）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年11月12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以“成高经审[2014]327号”下达了《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备案的通知书》；2015年6月，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成都爱乐达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5年9月22日，原成都高新区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局以“成高环字[2015]478号”文下达了《关于成都爱乐达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2015年11月24日，成都市高新行政管理局以（高新）登记内变字[2015]第000653号文下达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公司名称由成都爱乐达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该项目动工时间为2015年8月，根据市场需求及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分二期进行建设，其中一期竣工时间为2017年1月，二期拟实施大件喷漆线未建设。2018年6月公司委托四川省工业环境监测研究院编制完成了本项目一期验收监测报告，完成废气、废水部分自主验收，固废与噪声由成都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局组

织验收。一期主要生产航空配件小件，年产民用航空零部件 30000 件（套）、军用航空零部件 25000 件（套）生产能力。

2021 年 5 月，成都爱乐达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实施《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二期）》，减少小件产品产能，增加大件生产及原环评批复的大件产品喷漆线，总产能不变，仍为年产民用航空零部件 30000 件（套）、军用航空零部件 25000 件（套），2022 年 2 月竣工。2021 年 11 月，完成排污许可的申报，证书编号：91510100758755984E001S。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7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6.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二期），包括大件喷漆线以及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企业建设内容及变动情况，按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比分析，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相比较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经合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清水河。喷漆室采用“上送风、下排风”的文丘里式喷漆房，漆雾直接吹入到喷漆室下方的水槽内，再流入喷漆废水循环池（容积约 30m³），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喷漆废水四个月排放一次，废水排入酸碱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进入市政管网，经合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清水河。

（二）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采用文丘里喷漆房，通直“上吹风、下排风”将喷漆过程产生的漆雾吹入下面水池，起到去除漆雾的作用。水池的水循环使用，4 个月更换一次。喷漆间是封闭的，废气处理系统在喷漆间设置抽风口，脱漆区上方设置有集气罩，将产生的有机废气一起抽至活性炭棉处理箱+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箱处理后于高 15m 排气筒排放；烘干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高 15m 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是空压机、风机等产生的噪声。通过设备加装隔音罩、消音器、

基础减震处理、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声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一般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弃物。一般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通过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办公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置。危险废弃物有废油漆及漆渣、废活性炭、废活性炭棉、脱漆废液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珙县华洁危险废弃物治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五）地下水污染防治检查

本项目车间地坪已采用水泥硬化加环氧树脂防渗处理，喷漆区域、危险废弃物暂存间等已进行重点防渗，能够满足生产过程中防渗要求，可有效避免对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六）卫生防护距离检查

本项目环评划定生产车间一(打磨区)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生产车间二（阳极氧化、钝化区、喷漆区）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根据现场调查，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学校、医院、集中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分布。

（七）风险防控措施

按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文件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均已落实，并确保各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企业内已配置有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消防栓等应急处理设施。企业实行每日防火巡查，并对职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情况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中所测指标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和 pH 值范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氨氮、总磷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水质控制标准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喷漆废气排气筒和烘干废气排气筒所测指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苯、甲苯、二甲苯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表面涂装行业排放标准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所测指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苯、甲苯、二甲

苯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 1#、2#、3#、4# 点位所测指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一般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弃物。一般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通过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办公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置。危险废弃物有废油漆及漆渣、废活性炭、废活性炭棉和少量脱漆废液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珙县华洁危险废物治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五）总量控制

项目环评对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设置了总量控制指标。本次仅验收大件喷漆线，不涉及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故不进行核算。根据验收检测报告，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如下：

总量控制指标		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际排放总量 (t/a)
废水	COD _{Cr}	5.36	2.40
	NH ₃ -N	0.32	0.29
废气	SO ₂	0.06	/
	NO _x	0.56	/

废水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过程：

$$\text{COD}_{\text{Cr}}: 140 \times 260 \times 66 \times 10^{-6} \text{ t/a} = 2.40 \text{ t/a}$$

$$\text{NH}_3\text{-N}: 16.9 \times 260 \times 66 \times 10^{-6} \text{ t/a} = 0.29 \text{ t/a}$$

通过上表说明，本项目废水实际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排放总量满足要求，固废得到有效处理与处置，对外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二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监测表明项目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无重大变动，环保设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符合“三同时”制度，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基本符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污染源管理及风险事故的防范，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及档案，控制污染及风险事故的发生；严格落实安全管理相关规定，避免因安全事故引发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2、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做到污染物治理设施长期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得到有效处置，环境风险可控。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表附后。

验收组：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3日



爱乐达航空零部件科研、生产及检测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组长	魏志松	爱乐达公司	副总经理	1351775595
专家	董洪山	西安交通大学	副教授	1379078641
	王艺春	成都环境科学院	高工	19141913141
	杨志	生态环境部	高工	13881065911
其他人员				
	唐洪	爱乐达公司	主任	15202831878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3日

